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实用10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一

在看之前，我除了知道这部经典之作的名字和作者外，甚至连主要内容都摸不清楚。因为一种好奇与向往，在书柜前捧起了它。每每去玩几页合上书后，心中便会升起一种挂念，对下一段的内容便会有无限的幻想。就这样怀着始终不变的热忱读完了整本小说。十分诧异的发现小说中的“围城”竟是指一婚姻。“城外的人想进去，城里的人想出来”。在当今这个流行“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这句话的时代，真没想到早在上世纪中叶，就有一位站在时代制高点上的伟大的作家，以高雅而幽默的方式提出了这个观点，而非当今这般庸俗。凭借作者对生活细微的观察、丰富的阅历以及深刻的感悟，足以成就一部让人肃然起敬的传世之作。

整个故事的情节是出人意料而又在情理之中的，主人公方鸿渐的一切遭遇——毕业、追求、失恋、任教、结婚…无疑不都是在“围城”内外进进出出，这一切的目的也不过是要阐发结婚就入深陷围城一样。但我想，方鸿渐到底娶的不是自己的意中人，因此婚姻的不美满似乎还可以理解。而钱钟书先生如果让他与心上人唐小芙成为眷属，结婚后再吵架闹翻，那么“如果娶了意中人也不过尔尔，结婚后发现自己娶的总不是意中人”的“围城”，会不会更加牢不可破呢？不过，也许作者是偏爱唐小芙的，不愿让她嫁给方鸿渐。尽管这样。其实《围城》还是一样的精彩。

事实上，这座无形的围城始终是存在的，只是钱钟书先生把30年代的这座城具体形象化了，让身处21世纪的我们看清了书中城中之人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言之凿凿其实也是为了使看清我们身边同样的一座围城。当代社会，竞争激烈，高手如云，存在的明争暗斗、勾心斗角比书中更加激烈也更凶险。就那还算单纯的学生来讲，学校、家庭、社会，每一个环境都是一座围城，每一种行为都处于一个围城。同学间的友谊和竞争、家庭里的亲情和压力、社会上的光明与黑暗，从我们出生起就建造着形形色色不可逾越的诸多围城。我们只有在其中不断拚杀，始终保持着一颗积极的心去创造这座围城里的异彩，让围城中的生活变的丰富。我们不会也不可能逾越这座城墙，因为只要有生活，那我们就永远处于一座围城之中。

《围城》在人物塑造及语言的幽默上首屈一指的。在描写一个小孩外貌时，为了表现眉毛与眼睛离得远，文中的语言是“眼睛和眉毛彼此象是害了相思病”生动而活泼，让人发笑，却能达到更好的表达效果。还有说鲍小姐穿着很暴露，文中说她是“局部的.真理，因为真理总是赤裸裸的”。实在让人忍俊不禁，却不显得庸俗。在刻画一个十分小资、小器的商人形象时，这位商人的语言中便总夹杂着鼻音浓重的英语，而他那自以为得意的“考婿”方法，是在让人觉得又好气又好笑，作者时而尖酸刻薄，时而肚量大得惊人，让人琢磨不透，却又像那样真切的发生着。

我想，《围城》中的幽默诙谐，有赖于钱先生博大精深的知识以及深沉厚重的依托。而现在市面上的一些所谓的“幽默”，显然就缺少这样的人文精神，那样的“幽默”，实在可鄙。

《围城》，钱钟书，才是真正厚重的高雅的幽默。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二

在《围城》中才女苏文纨在谈起婚姻时曾说过一句十分经典

的话“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起初，方鸿渐在感情的围城之外，向往着城内的生活，向往着爱情和婚姻。后来不知不觉中，在孙柔嘉的“引诱”下，走进了城内。但身处围城中的他开始发现城内的生活并不如他所愿那般美好，于是“城里的他又想要逃出去”。

其实，这句话不仅适用于婚姻，与此类似，三间大学的生活又如同一个事业的围城。大学中，上至校长高松年，下到普通学生教员，每个人都勾心斗角、明争暗斗，整个学校一片乌烟瘴气。等到好不容易从事业的围城中逃出来时，方鸿渐又跳进到了家庭的围城之中。兄弟、父子、主仆、妯娌、朋友……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让他头疼。

我们生活中的很多事情也像这围城一样。“城外的人想进去，城里的人想出来。”可是等到“城外的”到了“城里”，才发现城里的生活并不是他们所想的那样，于是又开始怀念城外的生活。

如果你是个“城里人”，那么就过好你“城里”的每一天，如果你是个“城外的人”，那么就过好“城外”的每一天。城里和城外的生活一定都有它各自的精彩和乐趣，相信这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与其怨天由人地抱怨，不如享受当下的生活。别等到失去了才懂得珍惜。

现在很多家长为了“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拼了命地要把孩子送进重点幼儿园、重点小学、重点中学。若是没考上，拿钱买分的、送礼的、托关系的……家长们用尽各种手段，也要把孩子塞到名校里去。其实我觉得部分家长没必要这样做，在重点学校和名校里，学生们可能要面对更大的学习压力，反而会影响到他们的身心健康。而在普通的学校，较为轻松的学业可以让学生有更多的时间去学习和掌握课本之外的知识和技能。既然进不了“城里”，那么就在这“城外”开开心心地过好每一天，不也很好吗？有时候随遇而安也不失为一种更好的选择。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三

每当我捧起《汤姆·索亚历险记》这本书时，它就像磁铁一样，紧紧的吸引着我，让我舍不得放手。读完了这本书，汤姆那调皮捣蛋的形象深深地印刻在我的心里。

汤姆是一个十分聪明的小男孩，他不满足于现实的生活，很有自己想法，他什么都想尝试一下。想做海盗，找到宝藏，然后周游世界，享受着胜利的'喜悦和带着鱼腥味的海风。

汤姆是一个可怜的小男孩，他的父母英年早逝，他曾经发现了一场凶杀案，并为了这件事在良心与安全方面纠结了好几天，甚至都觉得自己要疯了。

他也是一个善良的孩子，当他目睹那件凶杀案的时候，他完全可以不理睬这件事，他不说没有人会知道，也不用担心自己的生命会受到伤害。但他说了，他也真正的做到了不拒本心。

其实每一个小孩都跟汤姆有些相似，虽然有些调皮，有些任性，但本质都是好的，作为大人，应该懂得引导而不是一味的责备。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四

在过去，我一直认为这是一本诗集，名字优美优雅。但只有读完它，我才能知道穿着散文集外套的痛苦和快乐的故事。华丽的故事反映了社会的黑暗。也许这就是鲁迅寄托感情的方式！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店》的老先生形象、《阿长与山海经》的真实农村妇女形象、《藤野先生》的黑瘦先生形象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鲁迅先生认为，微不足道的人和微不足道的事物是深刻的记忆。当时黑暗遍布中国大地，人心的虚伪

和丑恶是无法掩饰的。鲁迅先生写下了他的童年生活，没有让我们明白童年的逝去和黑暗给人类带来的灾难。

当我们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们会因为一个小问题而举手问老师，管理是如此幼稚，但不理解就不会放弃。现在，即使老师问有没有问题，他也不会有任何行动。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因为一个小测试没有得到满分会哭，现在拿着不合格的论文只会说下次努力工作。为什么时间会让人在童年的简单和无知中有如此大的变化？他们都跑到哪里了？还是故意被我们抛弃？随着岁月的流逝，童年悄然离去，只有那些快乐苦涩的回忆伴随着你。

我们可能很幸运，当时没有鲁迅先生社会的黑暗。我们也可能很难过，没有他们当时的童年那么快乐。童年渐渐远去，只留下零散的记忆，不如细细品味《朝花夕拾》，体验作者的童年。不同时代的童年梦想也不同。让我们沉浸其中，感受当时社会的黑暗，感受当时人们复杂的情绪。也许我们可以在作者的童年中找到自己失去的记忆，回到童年，慢慢回味。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五

“一艘船越过世界的尽头，驶向未知的大海，船头上悬挂着一面虽然饱经风雨剥蚀却依旧艳丽无比的旗帜，旗帜上舞动着云龙一般的四个字闪闪发光——超越极限！”我轻轻翻开了“老人与海”，让思绪随着老渔夫扬起的帆在叵测的大洋中遨游。

这部书讲述了一个名叫圣地亚哥的老渔夫，连续八十四天一无所获。第八十五天一大早老人独自把小船划出老远，出乎意料地钓到了一条比他的船还长两英尺的他从未见过或听说过的巨大的马林鱼。他以顽强的毅力和过硬的技术与它周旋了两天两夜，最终抓住机会将它刺死。在返航途中，血腥味吸引了许多鲨鱼，老人与它们进行了殊死搏斗。极度的疲劳

更加削弱了缺少武器的老人的战斗力，尽管老人杀死或重创了前面的几条鲨鱼，但夜里鲨鱼成了群，抢光了老人的鱼肉。最终精疲力尽的老人拖着森森白骨回到岸边。

《老人与海》是海明威最负盛名的一部作品，曾荣获1953年普利策奖和1954年诺贝尔文学奖，瑞典皇家科学院称赞作者是“精通现代叙事艺术，文笔有力，自成一体，这在近作《老人与海》中得到了证明。”然而，我认为这部作品大获成功的关键在于它刻画了人性中永远不能被打败的坚强。

应对远比自我强壮有力的对手，老人并没有选择退缩，而是调集手头仅有的物资为保卫战力品与鲨鱼奋力一搏。也许这一群又一群打不完的鲨鱼赢了，因为它们夺走了全部鱼肉，但我坚信老人永远没有被打败，因为他在这场与整个大自然的恶战中已经实现了他的人生价值。无论他所处的环境多么险恶，应对的敌人多么强大，身边的物资多么缺乏，他都没有向命运低头或放弃为梦想奋斗。“我会誓死奉陪到底”、“人不是为失败而生的”这两句嘹亮的口号体现出了他在逆境中爆发出的可怕的巨大能量。圣地亚哥是精神上的圣者，梦想上的赢家，他在这场心灵之战中完胜！至于物质上的利益，能够忽略不计了。

老人的钢铁意志让我联想到了体内埋藏着几百块弹片的作者；联想到了惨遭笞刑的军事家孙膑；联想到了全身瘫痪、双目失明，又丢了手稿的作家奥斯特洛夫斯基……他们告诉了人们人性的强悍和生命的硬度，他们是永远不能被打败的英雄。

人生的道路荆棘丛生、沟壑纵横，数不清的困难正等待着我們。应对它们我们必须拿出人类意志中最强硬的部分，毫不畏惧地前进，正如圣地亚哥所言：“一个人能够被毁灭，却不能被打败。”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六

当我们手捧书籍阅读的时候，其实这也是学习与进步的过程，毕竟在探索知识的文学海洋之中，往往都需要我们参与其中才能得以成长。以下是由过，那时只是随便地翻翻，并没有认真的体会其中的含义。我最终仔细的读了一遍，读完以后，对这本书又有了一些新的认识。

《围城》在人物塑造及语言的幽默上首屈一指的。在描述一个小孩外貌时，为了表现眉毛与眼睛离得远，文中的语言是“眼睛和眉毛彼此象是害了相思病”生动而活泼，让人发笑，却能到达更好的表达效果。还有说鲍小姐穿着很暴露，文中说她是“局部的真理，因为真理总是赤裸裸的”。实在让人忍俊不禁，却不显得庸俗。在刻画一个十分小资、小器的商人形象时，这位商人的语言中便总夹杂着鼻音浓重的英语，而他那自以为自得的“考婿”方法，是在让人觉得又好气又好笑，作者时而尖酸刻薄，时而肚量大得惊人，让人琢磨不透，却又像那样真切的发生着。

作者在文章中两次提到过“围城”。一次是经过苏小姐说出来的：“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去”，另一次是方鸿渐在甲板上的感慨：“我近来对人生万事，都有这个感想”。在本书中，作者所展示的围城现象主要是婚姻和职业，以此证明“人生的愿望大多如此”。这是一种人生哲学的问题。方鸿渐就在不停地进城出城，这似乎多少说明了人总有一种盲目性，不停地奔走反复。这也带给人些许对人生的茫然人的性格是围城，人的经历也是围城……这一堵堵城墙将一个人牢牢地围住，制约他的思想，他的行为，使他演绎出一幕幕的悲喜剧，也使他终究成为一个被堵在城墙之中的鳖。

杨绛女士曾说过“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对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都如此。”这句话便很好地为世人诠释了“围城”心态。人要学会珍惜此刻

所拥有的，让自我的生活多几分舒适，少几分带着牵挂的苦楚；多几分欢乐，少几分带着瑕疵的不如意。珍惜此刻，就是要避免让自我在以后的日子里再有遗憾；脚踏实地抓住今日，充实今日，完善今日，在今日这张纯洁的白纸上画下美丽的历史画卷。从某种意义上说，珍惜了今日，就等于延伸了自我的生命长度，升华了生命的意义。拥有知足，就拥有幸福。

有时候，什么值得珍惜，什么应当放弃，自我也会有困惑、迷茫之感。那些时而清晰时而模糊的答案，等待时间来检验吧。重要的是，学会珍惜此刻所拥有的，生活会更加完美，笑容会更加灿烂！再也不要再在所谓的“围城”中进进出出了。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七

《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围城》从“围城”这个比喻开始，淋漓尽致地表现了人类的“围城”困境：不断的追求和对所追求到的成功的随之而来的不满足和厌烦，两者之间的矛盾和转换，其间交织着的希望与失望，欢乐与痛苦，执著与动摇。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茫然若失。因此，它是一部以看似超然的调侃语调述说人生无奈的笑面悲剧。

书中方鸿渐与苏文纨、唐晓芙、孙柔嘉的感情纠葛，每每因自己的怯懦，不敢多言，言亦不由衷，甚至一步步陷入攻于心计的孙柔嘉的婚姻陷阱之中，最后自食婚姻苦果。这座感情围城，曾经令方鸿渐向往，之后又无奈于城中的无聊。而在三闾大学着实是一座事业的围城，这里面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时刻让人感到压抑，令本性善良却怯懦的方鸿渐不堪忍受，但当他离开那里，面对的却是一个集父母的封建思想，家庭的责任，事业的衰败，多层混杂的社会大围城之中，让他更加觉得无所适从，似乎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只无情

的大手掌控着。本就无材的方鸿渐也只会牢牢地屈服于这只手，逆来顺受的承受朋友的施舍，义无反顾得踏入爱情陷阱，事业低谷。整本书中，除了他对唐小姐的追求尚显出些他试图征服命运的思想外，其余的，指示方鸿渐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的行为罢了。所以也就有了如此悲凉的结局。

除了方鸿渐，追了苏文纨二十年的赵新楣总也踏不进她的那一座围城，之后却仍逃不出娶妻生子的命运；方家上下逃不出封建传统思想这座围城；两任老丈人也逃不出面子的围城。总而言之，文中所有人都有自己心中的一座围城，大多也仅仅是为了一点私立或者是一个面子，这也是民国时期封建思想与崇洋思想的盲目结合所带来的弊端。

钱钟书先生以这样幽默的语调，除了批判当时之人或顽固不化或崇洋媚外的种种行为，调侃当时老人的迂腐、留学生的傲气，揭露无谓的婆媳之争、妯娌之争、情敌之争、同事之争外，真正要阐明的就是：生活本就是一座大围城，人永远逃不出无尽的压力和束缚，永远要在无形的四堵墙下过完一生。每一个人都逃不出这样的命运，只是在于你在这围墙下是否活得精彩，假如你始终想着去冲出围城，那你永远只能独守空城，更加失去了生命中的价值。

生活本就是一座围城，婚姻与事业、学习与娱乐、发展与落后、成功与失败，都是这座七彩城中的一种颜色，每一个人每一件事都是城中的一种元素。当一切人和事因为努力和乐观而变得美好，当城中的色彩都均匀和谐时，那么这座围城就不再是一种可怕的束缚和压力，而是一个幸福的乐园。没有人会试图离开她，即使是自怜自哀的方鸿渐也会喜欢，假恶丑也会被同化为真善美。也许世界永远不会变得如此美好，但允许我心中永远存在这种美好的理想。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八

“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对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都如此。”

钱老的文字朴素又针针见血，在日常对话穿梭的黑色幽默，总让故事更有可读性。

以方鸿渐为主人公展开故事情节，从最初与鲍小姐的甜蜜邂逅、草草收场，到与苏文纨的爱恨纠缠，到与唐晓芙的一见倾心、感情碎裂，到最后与孙柔嘉的日久生情却又令人猝不及防的婚姻生活。故事在争吵中戛然而止，似留有空间给予喘息。

方鸿渐在与几位女人的故事中跌宕出人性的多变，与其他人物的相处中透见每个人个性的本质。

一个人是一座城，心里住着人，心外围着门。门愈高，愈想知道里面的世界，进了门，失了魂；摔门而去，再回不到原处。

婚姻是围城，外人只看到婚姻的表面美好，幻想婚姻多么美好，围城却将争执不停的吵闹和愤怒死死框住。婚姻的门当户对永远重要，方鸿渐和孙柔嘉在没有回家之前至少只是互相耍耍小脾气，回到家后却因各自的亲人而吵得天翻地覆，将个人过错上升到家庭原因。爱情是婚姻的基础，柴米油盐才是婚姻的实质，婚前旅行的目的就在于此。虽然不曾踏入婚姻，但始终对婚姻持有庄重和仪式，时间总会让对的人相遇。

生活是围城，外人只看到你的光鲜表面，你自知那只是伪装的保护色。

职业是围城，曾怀抱伟大的梦想，进入围城，才发现自我的渺小。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九

《围城》是钱钟书的作品之一，讲的是解放前的一些事。

《围城》中的男主角方鸿渐，他的父亲很早就将他送到国外留学。但方鸿渐不好好学，隔必天就换一个学校听课，不能静下来在一个固定的学校上课，直到几年后，他到了应毕业的时间了，但他根本就没有一个学校的毕业凭，他的父亲写信催他快点回家，他不得已买了一个假凭。在回去的船上，他与有夫之妇鲍小姐好上了，中途鲍小姐下了船，他又有跟苏小姐好上了，回到家后，他在附近找了个工作，苏小姐一直与他有联系，但有一个男的也喜欢苏小姐，但苏小姐最后嫁了另外一个人。后来有一所新天的三闾大学写信来邀请他来当教授，他与另外几个同样补邀请的人同路，一起上了路。路上发生了一些不月愉快的事情。到了学校后他并没于有当上教授，而只被校长任命为副教授。在学校，有一些教授经常找他的错，想将他赶做走。教了几年后，他被人流传与孙柔嘉有关系，在多方压力下，最后他干脆与孙小姐结婚了。过了一年，他没有在被任用，孙柔嘉也辞职与他一起走了。回家后，方鸿渐的家人不太喜欢孙小姐。在往后一起的生活中，也发生了一些不愉快的事情，孙小姐被气回了娘家，方鸿渐也离开了家乡，到其它地方去找工作了。

这本书写出了当时社会环境，人们生活十分混乱，人与人之间为了自身的利益相互争斗。人们只为自己着想，排挤他人，也表现出当时社会的落后，所带给人们的无限的伤害，我们要正视过去，改正过去不好的风气，创造更好的未来。

围城读书心得知乎篇十

“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整个生活似在一个围城之中”。相信许多人都听这句话，我也正是因为这句话才决定去阅读《围城》，去了解这里面的故事。

书中的人物虽然是虚构的，但是时过境迁，当今社会的我们仍然有很多人不能逃出这座“围城”。如同方鸿渐，从国外留学归来，虽然在学历上有“些许”的水分，但是在那个时代也算是吃了几天的洋墨水了，他也有他的理想和抱负，但无论是在家乡的学校讲课还是在银行任职，方鸿渐都好像与那个社会那个时代格格不入，他有着一腔热血，却无法适应那个时代的规则和约束。这点在他的爱情上也是如此，我曾不止一次的为方鸿渐感到惋惜，因为苏小姐好像就是我们心中的“白富美”，她也留过学，长的白净漂亮，知书达理，对方鸿渐也是一往情深，但是就是这么个“教科书”式的美人放在他的面前，他却喜欢上了唐晓芙，可能在方鸿渐的眼中，苏小姐就像是那个时代对于爱情和婚姻的枷锁，她很完美却不适合，而唐晓芙则是他内心对于爱情的追求与向往，是他想冲出这片围城的动力，但是这座围城真的存在么，还是他根本就不了解内心深处需要的是什么。

我们的生活又何尝不是如此，时常会和同学聊起工作的问题，其中也不乏进入移动大家庭的同事，他们中有的人很快的适应了现有的工作环境，但有些已经出现了迷茫甚至开始抱怨，出现了很多年轻人不该有的精神状态。而我想说的是，我们内心需要的到底是什么，当我们工作和生活中出现了挫折和阻碍时，我们就要去否认和逃避么，这种所谓的“洒脱”甚至“佛系”的生活和工作状态应该出现在我们的身上么，答案显然是否定的。

方鸿渐是悲剧的人物，而这种悲剧却不应该发生在我们的身上。我认为在工作上我们唯有脚踏实地的认真做好本职工作，面对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挫折，读后感需要从实际出发，想办法克服和解决问题，作为新时代的年轻人，我们不应该有“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那份闲情逸致，而需要的是“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宽广胸怀。

我作为一名移动员工，更应该肩负起公司赋予我的使命，尽职尽责的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在自己的岗位上发光发热，

将自己的汗水挥洒在自己所热爱的工作中，唯有这样才能让自己的青春无悔，也只有这种不忘初心的精神，我们才无愧于新时代的选择。